

证券代码：835888

证券简称：尚阳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优秘软件有限公司、和华信达（北京）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尚阳聚云（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与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三集团方”）开展采购业务。新华三集团方为上述三家子公司提供每家 500 万元（在固定额度内循环使用）额度的信用账期，账期时间为 45 天。上述事宜需由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为该三家提供连带担保，担保周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优秘软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8月4日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602房（仅限办公）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602房（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20,000,000元

主营业务：软、硬件销售及服务

法定代表人：韩迎超

控股股东：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向阳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1,097,255.58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2,773,632.78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8,323,622.80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60.55%

2022年营业收入：5,737,049.61元

2022年利润总额：-1,204,824.94元

2022年净利润：-1,204,824.94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和华信达（北京）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5月21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3号楼10层1102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3号楼10层1102

注册资本：5,100,000元

主营业务：软、硬件销售及服务

法定代表人：李燕生

控股股东：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向阳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353,479.27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810,031.40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7,543,447.87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9.70%

2022年营业收入：3,561.25元

2022年利润总额：-1,137,691.86元

2022年净利润：-1,137,691.86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 5、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尚阳聚云（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13日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603房（仅限办公）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603房（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5,000,000元

主营业务：软、硬件销售及服务

法定代表人：李向阳

控股股东：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向阳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 6、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6,471,473.97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66,881,559.29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410,085.32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100.62%

2022年营业收入：88,417,295.45元

2022年利润总额：-2,257,241.38元

2022年净利润：-2,257,241.38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优秘软件有限公司、和华信达（北京）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尚阳聚云（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与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三集团方”）开展采购业务。新华三集团方为上述三家子公司提供每家500万元（在固定额度内循环使用）额度的信用账期，账期时间为45天。上述事宜需由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为该三家提供连带担保，担保周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本次担保用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申请45天账期（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紫光华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新华三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智能终端有限公司、新华三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新华三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向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

保，有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开展等，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该项担保风险可控。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该项担保风险可控，预期该项担保不会给公司财务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500	4.81%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	1.6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尚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4 日